**关于启用网上办事大厅办理“科研材料加盖公章申请”业务的通知**

发布时间：2022-04-24 11:31:04 | 发布部门：科研处 | 阅读人数：140

各位老师：

为方便老师办理“科研材料加盖公章”业务，从2022年4月25日起，科研材料加盖公章业务可在网上办事大厅办理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**一、****适用范围

1. 该业务主要适用于项目结项材料、请款材料、研究成果、申请材料、变更材料等科研材料的加盖学校公章。

2.科研项目合同、学术出版合同和专利申请等业务功能正在制作中，目前仍按原流程进行。

二、申请流程与注意事项

1.申请流程：登录网上办事大厅发起申请—二级单位科研秘书审核—二级单位负责人审核—科研处业务科室审批（是否发起OA）—科研处办理情况确认—申请人确认。

2.操作方式：电脑端登录学校融合门户—网上办事大厅—科研材料加盖公章申请，进行网上申请审批的操作；如需通过手机端网上申请审批，申请人和审批人使用前务必先加入企业号（广东财经大学企业号绑定操作说明网址：<http://xxb.gdufe.edu.cn/2018/1224/c4956a107729/page.htm>）。电脑端和手机端皆可及时查看相关推送和查询申请进度。

3.从2022年4月25日起，请各位老师通过此途径申请办理科研材料加盖公章业务。

特此通知。